

徽商职业学院疫情防控 工作简报

第 5 期

徽商职业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2 月 5 日

【2 月 3 日】

1. 学院积极贯彻落实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通知要求，安排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会同学生处和各系及时将《中共安徽省教育工委 安徽省教育厅致全省教师的一封信》转发给全院教职工，将《中共安徽省教育工委 安徽省教育厅致全省广大学生和家长的的一封信》、《教育部致全国大学生的一封信》转发给全院学生，并要求大家认识到位、跟进到位、落实到位，切实做到“防控疫情，人人有责，人人须尽责”。

2. 学院根据《省教育厅关于规范信息日报格式及报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情况报表的通知》要求，积极贯彻落实，安排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当日 14:00 前完成报送工作。

3. 学院在槽郢校区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部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要求，各责任部门、责任人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到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始终把师生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切实按照

学院党委的部署安排，进一步实化细化各项防护措施；切实扛起疫情防控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切实增强学院的疫情防控能力，坚定不移地把上级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2月4日】

1. 根据学院要求，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在校园网设立学院抗击疫情专题栏目，用于发布通知公告、宣传报道、防控知识等。

2. 为贯彻落实省国资委《关于延迟企业复工和学校开学的通知》以及省教育厅有关通知要求，学院要求学生处会同各系将延期开学事宜通知到全校学生，并要求学生不得提前返校。

3. 校园网转发了防疫文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护措施线路图》《疫情之下：为什么不要提前返校》。

【欢迎各系、部门及时向疫情防控办提供疫情防控工作进展和有关信息。联系人：刘文文；联系电话：18056026247。】

报：省教育厅疫情防控办、学院领导

发：学院各系、部门
